

。圖

論魏孝文之遷都與華化

大葛朱，時稱文營盛極半十二至半八十略太。對於略數。南圖立意，用卦體數見更不衣文革然當。良知文大遠無姑。自半二十因卦。非西風人齊朝故半一十二，舉

矣異皆向南志無故前興卦。心知立式南指者首卦見

。元1無其辭並顯，徵卦。(一)孝文前後之發展與洛陽

直：魏孝文遷都為南北朝一件大事，直影響南北朝整個之局面，世之持論者當然首及孝文傾慕華風，然此固是原因之一，但決不能就此一端立說。

北魏太武時，北方割據之部族與城堡已漸次削平歸服，復成統一之局面，文成獻

文兩代，無後顧之憂，其趨向為向南發展，其時之成就有：

太安三年；侵宋破兗州。

皇興元年；侵宋青州取淮北淮西地。

皇興三年；取宋青州。

至太和五年取宋徐州，洛陽之威脅即完全除去，洛陽自西晉亡後，原無人作為都邑，至此便可重新經營作為指揮規畫中原之根據地。

周秦以後本只有長安洛邑曾作統一之都城，孝文意在全中原之規取，當然就形勢而論必擇此二地。但與平城之關係而言，長安僻在西垂，非自平城南下作經之大道，且苻姚均失敗於此，尚有戒心。自不如坐鎮洛陽，從容策動，免去平城之千里裹糧，師徒勞敝，事實上之若干困難。

元魏本意在畫江自守，殊無兼併之心，宋書九十五索虜傳魏太武遺宋文帝書曰：

彼常欲與我一交戰，我亦不癡，復非苻堅。

可知在魏太武時尚無平南之意，但至孝文時即不同，魏書六十三王肅傳云：

王肅見魏主如鄴，陳伐齊之策。魏主與之言，不覺促席移晷，自是器遇日隆，親貴舊臣，莫能間也。魏主或屏左右與肅語，至夜不罷，自謂君臣相得之晚。

又孝文紀太和二十三年云：

顧命宰輔曰……思纂乃聖之遺蹟，遷都嵩極，定鼎河瀍，庶南蕩甌吳，復禮萬

國。

又孝平紀正平元年詔曰：

孝文皇帝遠遵盤庚，將遷嵩洛，規遏北疆，蕩闢南境。

可見遷都作用，意在圖南。遷都以後，太和十八年至二十年為經營之時期，未遑大舉，二十一年始敗齊人於河北。但因二十二年即死，故無多大之成功。當然孝文亦不見得有吞併南方之決心，但與前此無志南向者異矣。

但此事對於後來影響殊不小，孝文以後，宣武無多大作為，魏收稱其為『元成，安，順之儕』，但與梁武作戰，仍有戰績。其後魏有元義，胡后，相繼亂政，直至京師傾覆。而梁世則歷世承平，竟不能遠追宋武，光復舊京，甚至立一元灝，亦終失敗。其原因固多，如步卒騎兵之不敵，（宋書兵志），士大夫裹衣博帶，不耐寒暑（顏氏家訓涉務篇），皆是。但隋文帝以伊洛河渭為根據，以統一中國，仍元魏系統下之遺產，而經營此一帶之根據地，究應從孝文算起也。但其遷都決非偶然之事，而為國力發展之自然結果，孝文不遷，伊洛亦必有繼而興之者。

（二）洛陽與平城之糧食供給。

平城自建都以後，因仿前代移民政策，亦曾有多次之遷徙，今從道武為斷，略述如下：

道武紀皇始二年：（滅慕容寶），徙山東六州民吏，及徒河，高麗，雜夷三十六萬，及百工伎巧十餘萬，以充京師。……詔給內徙新民，計口受田。

天興元年十二月：徙六州二十二郡守宰豪傑吏民二千家於代都。

天興四年二月：征西大將軍常山王遵至自安定之高平，木易于率數千騎與衛辰棄國遁走。追至隴西瓦亭，不及而還。獲其輜重庫藏，馬四萬餘匹，駱駝釐牛三千餘頭。牛羊九萬餘口，班賜將士各有差，徙其民於京師。

明元泰常三年四月：徙冀定幽三州徙河於京師。

太武紀太平真君八年三月：徙安州丁零三千家於京師。

太平真君九年：徙河西離石民五千餘家於京師。

又正平元年三月：車駕至自南伐……以降民五千餘家分置近畿。

獻文紀皇興三年五月：徙青州民於京師。

孝文紀太和五年：假梁郡王嘉大破道成將，俘獲三萬餘口送京師……以南俘萬餘口賜羣臣。

又如魏書三十娥清傳云：

先是徙河民散居三州，頗爲民害。詔清徙之平城，清善綏撫，徙者如歸。亦是徙民京師之事。按畿甸容納遷民之事，秦漢本有故事。但秦漢建都關輔，土地肥美，人民殷富，且有鄭白諸渠可資灌溉。民食不足且可循河入渭，將關東之粟致之京師。因此容納移民可至極大限度。至若平城近畿爲現在山西之雁北十三縣，瘠薄高寒，難言墾闢，全不能以關輔故事比附。北史四十六成淹傳云：（魏書七十九。）

大其是帝幸徐州，敕淹與閻龍駒專主舟楫，將汎泗入河，泝流還洛。軍次礪磯，淹以黃河浚急，慮有傾危，乃上疏陳諫。帝敕淹曰：『朕以恆代無運漕之路，故京邑人貧。今移都伊洛，欲通運四方，黃河急浚，人皆難涉。我因此行乘流，所以開百姓之心。』

觀此則孝文遷洛，與運漕之關係，可以證實。

平城雖不通漕運，但糧食仍仰給於外處。魏書食貨志云：（獻文時）山東之民咸勤於征戍轉運，帝深以爲念。遂因民貧富爲租輸三等九品之制。千里內納粟，千里外納米，上三品戶入京師，中三品入他州要倉，下三品入本州。

當時既無漕運，則自山東（黃河三角洲）至平城但循陸路，而陸路但能循幽并，循幽州之道約相當於現在之平綏，從并州者約相當於現在之正太鐵路或晉公路再經太原而至大同（註），其經幽州之路，尤爲艱險，故當時仍以并州爲要道。（孝文自平城至洛經晉陽見本紀。）

又通鑑義熙十一年九月：

魏比歲霜旱，雲代之民多飢死，太史令王亮，蘇坦言於魏主曰：『案識魏當都

（註）晉陽因此成爲重要之都邑。魏書十四元丕傳：

丕時年八十猶自平城力載，隨駕至洛陽，高祖每遣左右慰勉之。乃返晉陽。高祖崩，丕自并州來赴，世宗引見之，恩有加焉。

不返平城而返晉陽，即以晉陽爲中途大邑，年老不便遠行也。

「鄴，可得豐樂。」嗣以問羣臣。博士祭酒崔浩，特進京兆周澹曰：「遷都於鄴，可以救今年之飢，非長久之計也。……又舊都守兵既少，屈円柔然，將有窺竊之心，舉國而來，雲中必危，朝廷隔恒代千里之險，難心赴救，此聲實俱損也。」

此在拓拔嗣（明元）時，人心已有南遷之意。且更有識文可附，則與情向鄴，還當在此以前。第悚於柔然鐵弗之南侵，不敢有所舉動而已。審是至孝文之世，赫連已滅，柔然就衰，當時大事，是志在圖南，又何必依戀平城，「隔恒代千里之險，」以興師南伐乎？

洛陽本中原舊都，漕運系統早已有所成就。觀鄆道元楊銜之所記載猶可見其大略。且中原雖曾經兵革，但休息經年，已日就豐給。如魏書六十四張蠻傳云：

初蠻曾祖幸所招引河東民爲州縷千家。後相依合至於罷入登州，積三十年析別有數萬戶，高祖比校天下民戶最爲大州。

可以窺見北魏中期之休養生息。

又魏書記水旱之災，凡文成三，獻文五，孝文九。水旱爲災，在中國北方本是常事，且爲無可避免之事，但有一點可注意，即人口愈多，災情愈重。即使無災，人口增殖之數目，亦不足與糧食增加之數目成正比例，何況有災？太和五年曾發五萬人開靈邱道，此處當現在紫荆關口，山嶺重重，現在亦不能充分利用，何況當時？太和時已從十六國之割據局面，變爲帝國之規模，欲解決民食問題，決非坐守平城，所能致力矣。

當西晉衰化以後，胡漢各族、紛紛自立，但除東方之馮，與西方之張李而外，大率狹隘暴橫，隨興隨滅。雖苻堅矯之以恢宏大度，亦異族相雜，了非真誠相處。苻氏統治勢力尚存，猶能維持表面之合作，苻氏既瓦解之後，即相率各自復國。拓跋氏繼苻氏立國，除舊有胡漢各族，更有西域，高車，蠕蠕，各部新附。原爲烏合，全仗扶持，稍一不慎，土崩立見。故拓跋氏所用之政策，爲一方面鞏固邦畿，一方面同化異族。當時所行政策固多與此相關，而孝文漢化之事尤爲顯著。

魏書官氏志云：「凡與帝室爲十姓，太和以前國之表葬祠禮，非十族不得與也。」

高祖革之，各以職司從事。」是十族以外均爲新附。清陳毅魏書官氏志疏證曾攷訂各族中非鮮卑者甚多。而赫連，乞伏，郁久閭等尚不在內。岑仲勉先生亦攷訂各族中非鮮卑族者不少。（註）是北魏部族雜糅之事可想。

此外各邊部落之降附與俘虜見於紀傳而非官氏志所有者至多。如能將當時內附降獲部落合計之，必有一驚人數目，今雖史籍缺遺，無從核計，然其次數已有可觀。茲列於下：

（一）高車：

魏書道武紀登國五年，襲高東袁紇部，大破之，獲生口馬牛羊二十餘萬。

又天興三年十一月，高車別部帥，勑力健率九百餘落內屬。

明元紀泰常三年春正月，詔護高車中郎將薛繁率高車丁零十二部大人衆北略至弱水，降者二千餘人。

（二）蠕蠕：太武紀太平真君十年二月，蠕蠕渠帥爾綿他拔等，率其部落千餘家來降。

又四十四字文福傳，破蠕蠕別部，獲萬餘，還除都牧給事。

（三）匈奴：

明元紀神瑞元年六月，司馬德宗屠各帥張文興率流民七千餘家內屬。

又河西湖劉遮劉退率部萬餘家渡河內屬。

又神瑞二年二月，河西湖劉雲等率數萬家內附。

又泰常五年夏四月，河西屠各帥黃大虎羌曾不蒙臧等遣使內附。

又太武紀始光三年，帝率輕騎二萬襲赫連昌，徙萬餘家而還（按此當有漢人在內。）

又神䴥元年十月，上郡屠各隗詰歸率萬餘家內屬。

又十五元素傳，（世祖初）休屠郁原叛，素討之，斬渠率，徙千餘家於涿鹿之陽，立平原郡以處之。

（四）氐及羌：

明元紀泰常二年十有二月，氐豪徐駿奴齊元子擁部落三萬於雍，遣使內附，詔

（註）見輔仁學誌五卷一二合期，再說欽察。

晉書載記卷之二十一

又四十六竇瑾傳，平巴西氐酋領降下者數千家，不下者誅之，又降蠻酋仇天爾等三千家於五將山。諸百氏率隸氐據，幅帶限車高。凡一十年三興天父至都
(五)蠻：清二十零丁車高率蠻霜林領中車高蠻諸，凡五年卒三常泰歸其附
又文成紀太安三年十有一月，蠻王文虎率千餘家內附。于二十二年刺，本襄
孝文紀太和十四年，襄陽蠻酋雷婆思等，率一千三百餘落內徙，居於太和川。

太武紀太平真君五年冬十月，晉王伏羅大破慕利延，慕利延奔走白蘭，慕利延從弟伏念，長史鵝鳩黎部大崇娥等率其部一萬三千落內附。：賦論(三)

又太平真君六年秋八月，封敕文入抱罕，分徙千家還上邽。
又二十六尉眷傳，擊破吐谷渾，俘三千餘口。
又五十一封敕文傳，詔敕文率步騎七千征吐谷渾慕利延兄子拾歸於抱罕。……
拾歸夜遁。敕文引軍入抱罕，虜拾歸妻子，分徙千家於上邽。

(七)其他：
又道武紀天興五年，越勒莫弗率其部萬餘家內屬，居五原之北。
又天興六年朔方尉遲部別帥率萬餘家內屬，入居雲中。
又明元泰常三年夏四月，徙冀定幽三州徙河於京師。
又泰常七年冬十月，車駕南巡，出自天門關踰恒嶺，四方蕃附大人各率所部，從者五萬餘人。

又太平真君八年三月，徙安州丁零三千家於京師。順二卷二十一

三秦父老聞裕將還，詣門流涕訴曰：『殘民不霑王化，於今百年，始覩衣冠，人人相賀，長安十陵，是公家墳墓，咸陽宮殿，是公家室宅，捨此欲何之乎？』（通鑑義熙十二年）。蓋苻姚雖有賢君，究爲異類；同仇之感，惟有王師，遺民固未嘗一日忘情於故國也。此言今猶動人心魄，惜劉裕安於小成，未能乘機結束百餘年胡戎之局，爲可惜耳。即在魏世，如魏書崔浩傳謂其祖崔玄伯原不得已而歸北，崔浩之誅，據南朝記載，亦有復國深謀在內。此雖敵國傳聞，容有誤謬。但崔氏屢爲太武建策，言無不中，乃獨阻太武南侵。太武南侵亦獨不用浩策。且侵宋歸，於十一年四月返平城，六月即誅浩，似未能謂與侵宋事無關。今雖不能即以南朝傳聞爲斷，但崔浩屢阻南侵固是事實。（浩獻牽涉甚大，浩當時已爲衣冠領袖，若株連成獄，即將北朝世族，盡行奉入，亦大有可能。縱南朝傳說未確，其中亦必有胡漢之爭在內。修史之獄，不過託辭而已。太武紀魏主稱『崔司徒可惜』一語，意亦未明。魏收齊人，當文宣暴政之下，尤不敢斥言其事。惟於浩傳先言玄伯意欲歸南，爲其他列傳未有之例，或微文見意，未可知耳。）北魏漢人既衆，而民族意識獨強，則孝文不惟投降於漢人文化，且進而投降於漢人民族旗幟之下，實不失爲最聰明之一着。（浩事記谷靈光君曾論及，今其文不見。）

漢人人數既多，文化亦最高，無論如何，在統治之技術與統治之便利上，皆非用漢人不可。故魏人開始建國，即用燕鳳之流，其後對漢人之需要，更有日漸增加之趨勢。至於北齊，亦同此例。北史五十五杜弼傳（北齊書二十四）：

神武曰……天下濁亂，習俗已久。今督將家屬，多在關西，黑禦常相招誘，人情去留未定。江東復有一吳老翁蕭衍，專事衣冠禮樂。中原士大夫望之以爲正朔所在。我若急作法，恐督將盡投黑禦，士子悉奔蕭衍，則何以爲國？

可見中國士大夫之重要。

北魏國力日漸發展，其對漢人之需要亦日漸增加。建設大帝國之技術，本不足以語鮮卑人，故建設大帝國必需一方面大量應用漢人材，一方面大量應用漢人制度，因此其立國無論如何不能擺脫帝國之基本民族——漢人。既不能擺脫漢人，又何苦以少數民族自居，勉強維持原有之野蠻面目乎？況北魏立國雖至孝文已有百年，但民族問題終未解決，王朝隨時在風雨飄搖之中，甚至國家擴充愈大，收羅民族愈多，問題愈複雜，統治亦愈難，因之國家愈易於崩潰。此時帝國之基本民族，早已從鮮卑人移至

漢人，則爲維持帝國之統治起見，除自認『漢人之元氏王朝』以外，更無他法，故孝文之漢化，對民族問題上自有其必要。至魏世之衰，乃內亂使然，不足歸咎於文化也。

其次北魏之漢化，乃經濟上必然之趨勢。鮮卑本屬游牧民族，但入中原以後，亦漸放棄原有游牧之習而從農業，其變遷之跡，大略可見。魏書平文紀二年云：『西兼烏孫故地，東吞勿吉，控弦上馬，將有百萬。』百萬之數未必可據，但按弦上馬，仍爲游牧之風。又魏書二十四燕鳳傳謂鳳告苻堅以鮮卑游牧之利，則拓跋珪復國以前，尚存游牧之習。但在此同時已漸從事農業，魏書穆帝紀云：『帝以封邑去國懸遠，民不相接，乃從（劉）琨求句注陘北之地。琨自以託附，聞之大喜。乃徙馬邑，陰館，樓煩，繁峙，崞縣五縣之民於陘南，更立城邑，盡獻其地……東接代郡，西接西河，朔方，數百里。帝乃徙十萬家充之。……六年城盛樂以爲北都，修故平城以爲南都。既營城郭便非行國之制，此可謂拓跋氏自北而南，自行國而居國之開始。』

此後道武皇始二年，平慕容氏徙徒河雜夷，計口受田於京師。是平城漸以農業爲基本，又得一證據。徒河即慕容氏部族，亦屬鮮卑，姑不論在慕容氏時是否已從農業，但原游牧者，此時已務農矣。

六鎮乃鮮卑集中之地，仍然開水田種植。如孝文紀太和十三年八月云：『詔諸州鎮有水田之處，各通溉灌。此各鎮本有水田，未通暢者，各更通之。』又魏書三十八刁雍傳：

雍上表曰：『奉詔高平，安定，統萬，及臣所統（薄骨律）四鎮，出車五千乘，運屯穀五十萬斛，付沃野以供軍糧。』

又魏書四十一源懷傳云：『懷又表曰：「北蕃連年災旱，高原陸野，不任營殖，唯有水田，少可蓄畝。」』此亦北鎮水田之證。故當時軍糧乃當地所產，而非純任畜牧爲生。又魏書四十一源賀傳云：

是時每歲秋冬，遣軍三道並出以備北寇。至春中乃班師。賀以勞役京師，又非禦邊長計。乃上言請募諸州鎮武健者三萬人，復其徭役。厚加賑恤，分爲三部。二鎮之間築城置萬人，給彊弩十二床，武衛三百乘弩一床，給牛二頭，多

造馬槍及諸器械。使武略大將二人以鎮撫之。冬則講武，春則種植，並戍並耕，則兵未勞而盈畜矣。

又魏書十八元孚傳云：蠕蠕單于突厥告鳳陽尉周惠四十二書諱文。鳳陽尉皆
蠕蠕王阿那瓌既得返國，其人大飢，相率入塞。阿那瓌上表請臺諫賑給，詔孚
爲北道行臺，詣彼賑恤。孚陳便宜，表曰：『及服之人未嘗粒食，宜從俗因
利，拯其所無。昔漢建武中，單于款塞時，轉河東米糒二萬五千斛，牛羊三萬
六千頭以給之。斯卽前代和戎撫新柔遠之長策也。乞以特牛產羊糊其口命，且
畜牧繁息，是其所便，毛血之利，惠兼衣食。』

此完全認蠕蠕爲游牧民族，而以農業國家自居。與燕鳳自認鮮卑爲游牧之民，相去甚遠。可知鮮卑在平城時漢化已深，孝文改革不過更進一層，並非開創之事也。

魏時亦號稱崇儒，通鑑宋元嘉十六年(魏太武延五年)曾隱括魏書儒林傳大旨如下：涼州自張氏以來，號爲多士，……魏主克涼州，皆禮而用之。……時魏朝方尚武功，貴遊子弟不以講學爲意，(索)敵爲博士十餘年，勤於誘導，肅而有禮，貴遊皆嚴憚之，多所成立。前後顯達至尚書牧守者數十人。常爽置館於溫水之右，教授七百餘人。爽立賞罰之科，弟子事之如嚴君，由是魏之儒風始振。可知文化之吸收，爲不可避免之事。

華化之深淺，各地究不能盡同，大約京師較深。其中區別不在胡漢數目上之比例，而在生活狀態之不同。例如漢書地理志所稱：『天水，隴西，……上郡，西河，皆迫近戎狄，修習戰備，以射獵爲先……涼州之畜常爲天下饒。』董卓本漢人，然其凶殘程度，頗可與爾朱榮相比擬。此邊郡生活，歷來常與內地相殊，固不自元魏始，而元魏一般人之標準生活，固應以京師爲代表，孝文所承受者固即此種文化而非六鎮生活方式也。

附記：本文作時，陳寅恪先生及岑仲勉先生均詳爲指教，寅恪先生並舉成淹及杜弼兩傳爲證，書此致謝。